勞動部補助工會辦理因應人工智慧科技發展趨勢教育訓練實施要點第六點附件一之二修正規定

附件一之二　　（工會名稱）

◯年度勞動部補助工會辦理因應人工智慧科技發展趨勢教育訓練

（辦理二日-第一天）課　程　表

辦理地點：**(詳細地址)**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月◯日	09:00~11:50	車程、報到	
	12:00~13: 30	午　餐	
	13: 30~15:30（2節）	（專業知能或生活課程）	◯◯講師 現職：
	15:30~15:40	茶　敘	
	15: 40~18:20（3節）	（AI 核心課程）	◯◯講師 現職：
	18: 20~19:30	晚餐、聯誼活動	

註：授課節數之計算，每節為50分鐘，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

附件一之二　　（工會名稱）

（辦理二日-第二天）課　程　表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月○日	08:00~09:00	早　餐	
	09:00~11:00（2節）	（政策核心課程）	○○講師 現職：
	11:00~11:10	休　息	
	11:10~12:00（1節）	（AI 核心課程）	○○講師 現職：
	12:00~13: 30	午　餐	
	13:30~15:30（2節課）	（專業知能或生活課程）	○○講師 現職：
	15:30~15:40	茶　敘	
	15: 40~16:40（1節課）	（專業知能或生活課程）	○○講師 現職：
	16:40~18:00	賦　歸	

註：授課節數之計算，每節為50分鐘，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